



## 第五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87(b)

可持续发展：《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  
行动纲领》的进一步执行情况

## 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

### 秘书长的报告

#### 摘要

大会第 57/261 号决议吁请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协助加勒比国家及其区域组织致力于保护加勒比海的海洋环境不因船舶造成的污染而退化；吁请国际社会支持加勒比国家联盟加勒比海倡议专家工作组作出的努力，并请该联盟向秘书长提交一份进度报告，供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

本报告是根据第 57/261 号决议提交的，其中载有专家工作组成果的报告（见附件）。

本报告列出了为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正在第 57/261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范围内广泛开展的具有重大意义的活动。报告还强调以合作办法管理和保护加勒比海共有资源的重要性。

\* A/59/150。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	1-4	3
二. 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开展的活动 .....	5-25	4
A. 区域活动 .....	5-19	4
B. 国家活动 .....	20-25	6
三. 结论和建议 .....	26-27	7
附件		
加勒比国家联盟的报告 .....		8

## 一. 引言

1. 大会在题为“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的第 57/261 号决议中吁请各国继续以综合和兼容的方式优先对陆地来源造成的海洋污染采取行动，作为其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方案的一部分，还呼吁它们推动执行《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地活动污染全球行动纲领》(A/51/116, 附件二)和《关于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地活动污染的蒙特利尔宣言》(E/CN. 17/2002/PC. 2/15, 附件, 第 1 节); 吁请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酌情协助加勒比国家及其区域组织致力保护加勒比海, 确保不会因为船舶的污染、特别是非法排放石油及其他有害物质造成的污染, 违反相关国际规则 and 标准非法倾弃或意外排放有害废物、包括放射性材料、核废料和危险化学物造成的污染, 以及陆地活动造成的污染, 而导致加勒比海环境退化; 吁请国际社会支持加勒比国家联盟加勒比海倡议专家工作组作出的努力, 并请该联盟向秘书长提交一份进度报告, 供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 请秘书长在题为“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内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进一步执行情况”的分项目下, 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关于该项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要考虑到相关区域组织表达的意见。

2. 根据第 57/261 号决议, 请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相关的区域组织提供按照第 57/261 号决议开展的活动的最新资料。本报告列有从这些机构收到的资料以及会员国在国家一级开展活动的资料(提出报告说明为执行第 57/261 号决议而开展各项活动的会员国和组织如下: 哥伦比亚、牙买加、墨西哥、挪威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加勒比国家联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加勒比次区域总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加勒比区域办事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及其全球环境基金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3. 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包括环境、社会、经济以及法律和体制的跨学科因素, 必须将所有这些因素变成一项加勒比海洋资源有效管理和保护的綜合战略。必须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坚持这样的管理, 才能产生实效, 特别是在航运的环境和安全方面; 对污染的监督和评估、对陆地资源产生的污染的控制、为综合沿海管理拟订共同方法; 维护生物的多样性; 开发渔业和其他海洋资源; 开发非生物资源; 信息和数据交流; 安全、国际和区域合作与协调。

4. 下文说明了在本报告审查期间为对加勒比海采取综合管理办法而开展的各项活动。

## 二. 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开展的活动

### A. 区域活动

5. 加勒比国家联盟是奉大加勒比区域成员国之命，全面负责执行加勒比海倡议的组织。联盟于 2003 年 5 月 26 日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举行加勒比海技术咨询小组第一次会议，审查关于确保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提案的状况，并为推动这项提案提出建议。为了使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继续有兴趣倡导把加勒比海指定为特殊可持续发展区，会议对完成的和进行中的科学、技术和法律工作和战略进行了广泛而必要的讨论。技术咨询小组根据大会第 57/261 号决议编写的报告附在本文的后面（见附件）。

6. 与加勒比国家联盟合作提出加勒比海倡议的拉加经委会加勒比次区域总部为支持进一步拟订加勒比海提案编写了两份重要研究报告。这两份研究报告分别负责查明和审查与进一步拟订加勒比海提案有关的现有区域和国际公约和其他文书；审查海洋和沿海区管理的现有区域办法。

7. 拉加经委会/发合会秘书处还在 2004 年 4 月在圣克鲁举行的发合会第二十届会议上向成员国提交了一份题为“有关确保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提案的最近发展情况”的文件。文件审查了推动这项提案有关过程的机构因素，还审查了对待海洋区域主义的现有方法，列明了此项提案在技术、法律和政治上的整体可行性。此外，还对拟订和推动提案所取得的进展进行了评价，将一些经验教训汇总起来。

8. 环境规划署继续与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密切合作，加强技术基础，进一步支持确保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的提案和执行必要的方案。此外，环境规划署还与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秘书处和西印度群岛大学合作编写《加勒比环境展望》，这是帮助在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区的工作方面确定加勒比优先事项和技术投入的另一个关键文件。

9. 开发计划署正在协助很多加勒比海国家为执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sup>1</sup>《生物多样性公约》<sup>2</sup>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创造有利的环境。目前，开发计划署正在支助 14 个加勒比国家拟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350 万美元），支助 14 个国家根据《气候变化公约》拟订国家来文（280 万美元），支助 6 个国家拟订《斯德哥尔摩公约》国家执行计划（240 万美元）。

10. 开发计划署目前正与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合作，协助该组织成员国政府成为有关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及遵守各自国家根据这些文书所作的承诺。开发计划署还为获取财政资源提供支助：根据《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从该议定书多边基金拨出超过 748 000 美元的资金给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政府逐步减少臭氧消耗气体。该国将在今后四年内逐步取消使用臭氧消耗气体。古巴等国

为遵守该项议定书的承诺获得 100 万美元。开发计划署还根据《气候变化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协助从全球环境基金获得资金以促进有利于环境的活动。

11. 开发计划署在巴巴多斯参与确定创造性的可持续发展筹资机制。包括多米尼加在内的该区域的一些国家有兴趣利用债务转换产生资金，将其用于支助环境政策和执行多边环境协定。这是一个尚在初期阶段正在进行的举措，一旦成功，可为支助环境和发展活动提供重要的收入来源。

12. 开发计划署与环境规划署、《保护和开发大加勒比区域海洋环境公约》<sup>3</sup> 秘书处和加勒比环境健康研究所结成伙伴，共同执行价值 1 300 万美元、题为“加勒比小岛屿国家综合流域和沿海区管理”的一个项目，协助政府改革法律、政策和体制，以便对河流和沿海区采取更加综合性的方法。该项目展示了九个国家的范例，它们将试验性地推行和进一步推广具体的实地综合管理战略和方法。哥伦比亚和牙买加报告说它们积极参加这一项目。

13. 此外，开发计划署与教科文组织合作，拟订重大的全球环境基金国际水域项目，目标是可持续管理加勒比海共有海洋生物资源，有助于该区域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sup>4</sup> 确定的可持续渔业的目标。该项目将协助国家为可持续管理加勒比大型海洋生态系统共有资源，进行必要的法律、政策和体制改革；预计整个项目的费用为 900 万美元。

14. 在本报告审查期间，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海委会)通过其区域附属机构加勒比和邻近区域小组委员会，帮助该区域成员国开发人力资源，进行科技能力建设，强调执行大加勒比海洋观测系统。为此目的，2003 年 3 月设立了一个在加勒比成员国中拥有广泛成员的指导委员会。已经举行了一系列科学会议，最近一次于 2004 年 2 月在美属维尔京群岛举行，以规划加勒比海-墨西哥湾海洋模式方案。

15. 海委会还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促进沿海综合管理合作项目。该项目于 2003 年 10 月发起，重点是施政、科学技术促进管理和能力建设，以增进该区域沿海综合管理。教科文组织也设立了一个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加勒比和毗邻区域协会和南美洲海洋数据信息网，作为评估国家数据中心发展状况和支持这一领域能力建设的一个机制。

16. 美国赞助的“白水变蓝水伙伴关系”继续侧重于通过国家和区域两级的能力建设，执行 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sup>5</sup> 以来谈判达成的很多公约和议定书，对该区域的流域和海洋资源进行跨部门管理。2004 年 3 月，该指导委员会与加共体和环境规划署合作，在迈阿密举办了一周的会议和培训，以促进伙伴关系、交流最佳做法、鼓励创新。

17. 联合王国也积极参加白水变蓝水伙伴关系倡议。在这方面，联合王国主办了一个可持续旅游讲习班，目的是帮助它在该区域的海外领土和主要旅游目的地国

进行能力建设。在迈阿密会议讨论关于寻求与其他伙伴，包括与西印度群岛大学合作时，提出了一个正由国际开发部赞助进行的陆地-水连接方案，此项方案也是力求促进加勒比岛屿的综合流域和沿海区管理，包括减少污染。

18. 在迈阿密会议期间，还设想建立新的伙伴关系，为寻求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对可能设立无泊船区的支持提出各项建议。包括阿鲁巴、巴哈马、巴巴多斯和格林纳达在内的一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表示他们深受泊船抛锚之害。国际游轮理事会和国际养护组织宣布建立一个价值 110 万美元的伙伴关系，在生物多样性热点，包括大加勒比区域开展不损害环境的游轮业务。

19. 在白水变蓝水伙伴关系会议期间，海委会、环境规划署区域协调股和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也发起了一个加勒比海洋和科学技术区域网络：万事通网络，以便进行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区域能力建设及转让海洋技术。

## **B. 国家活动**

20. 哥伦比亚政府报告已采取一些与执行第 57/261 号决议有关的举措。2003 年，哥伦比亚海洋委员会和环境、人类住区和旅游发展部设立了一个部际机构，即全国海洋区域和沿海区综合管理委员会。2004 年，哥伦比亚政府还根据其国家海洋和沿海区域政策指南，执行国家海洋区域和沿海区综合管理系统。目前，哥伦比亚正在执行四个沿海区综合管理项目，处理下列问题：为沿海区综合管理拟订指标、把地方当局作为对象和拟订利用海洋生物资源的方法等。

21. 牙买加政府除了广泛参与有关加勒比海倡议的活动之外，还在努力制定各项具体保护和维护海洋环境的政策、行动计划和相关的机制和立法，其中包括：国家海洋和沿海区管理政策；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包括海洋公园在内的国家公园系统计划；流域政策；环境管理系统；水底电缆和管道政策。为加强国家对海洋和沿海问题采取统筹办法，设立了若干机构间高级咨询机构。牙买加还开始拟订《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地来源和活动污染全国行动纲领》，拟订工作可望在 2004 年 9 月完成。

22. 墨西哥政府积极参加加勒比国家联盟运输小组的工作，并正准备执行 2002 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附件和《国际船舶和港口设施保护规则》修正案，以便防止在国家管辖水域，主要是在坎佩切湾的非法活动。上述修正案将于 2004 年 7 月 1 日生效。

23. 墨西哥对在墨西哥湾和整个加勒比海运输有害废物的船只进行例行检查，还为墨西哥和加勒比水域的渔业管理、促进和加强加勒比区域渔业机制提供支助。墨西哥通过全国受保护自然区委员会参加中美洲珊瑚礁走廊倡议，并拟订了一项保护其加勒比区脆弱生态环境的战略。墨西哥还制定了海洋议程，这是一个高级别机构间协调机制。其目标是协调墨西哥国家管辖水域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联邦政策。

24. 在本报告审查期间，挪威政府在善政、卫生、教育、环境和能源、经济发展和援助救济领域向巴巴多斯、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和牙买加提供支助。

25. 2003年9月，在联合王国赞助下在哈瓦那举办了一个气候变化讲习班，目的是协助为两个项目进行气候变化预测，一个是加勒比适应气候变化项目，另一个是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古巴、墨西哥和中美洲为第二阶段适应气候变化进行能力建设项目。联合王国政府认识到核废料安全过境是加勒比区域国家的一个重大问题，表示决心继续提供有关通过加勒比运输核材料的预先消息。联合王国强调必须保持对话和协商，为确保放射性材料的安全海运，特别是应急准备，加强相互谅解、建立信任和增进沟通。联合王国指出，联合王国作为缔约国于2003年5月印发了关于《废燃料管理安全和放射性废物管理安全联合公约》条款遵守情况的第一份报告。

### 三. 结论和建议

26. 为编制本报告从各会员国和组织收到的文献表明，为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根据第57/261号决议的规定广泛开展了具有重大意义的活动。同时也强调以合作办法管理和保护加勒比海共有资源的重要性。因此，各会员国和有关组织可以通过最充分地执行该项决议获得更多收益。为此强烈鼓励更积极地参与和提出报告。

27. 还应指出，正如为有关区域组织规定的职权范围所反映的那样，大加勒比区会员国仍然有兴趣和有决心，继续推动把加勒比海指定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这一点已反映在加勒比国家联盟技术咨询小组的报告中（见附件）。至于如何为此兴趣提供方便，仍然是一个有待解决的问题。

#### 注

<sup>1</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771卷，第30822号。

<sup>2</sup> 同上，第1760卷，第30619号。

<sup>3</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506卷，第25974号。

<sup>4</sup> 见《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年8月26日至9月4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3.II.A.1和更正）。

<sup>5</sup> 见《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I.8和更正），第一卷；决议。

## 附件

### 加勒比国家联盟的报告<sup>a</sup>

[原件：西班牙文]

#### 引言

大会在题为“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sup>b</sup>的决议中吁请国际社会支持加勒比国家联盟加勒比海倡议专家工作组为进一步执行第 55/203 号决议作出的努力，并请该联盟向秘书长提交一份进度报告，供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

代表其所有成员国的加勒比国家联盟在世界组织的最高机构享有观察员地位，联盟谨应该机构的邀请提交本报告，尽管大会第 55/203 号和第 57/261 号决议的目标与其所依据的建议相差甚远，因为这些目标似乎并未表现出它们所代表的概念、潜在范围和目标。仅从这两项决议标题所反映的可操作的角度出发，后一项决议明确提出了面向资源管理的方法，从而将维持加勒比一体化的重担加在最无力承受此一重负的国家身上。

“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的提案将再一次摆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面前，此项提案是根据 1997 年 1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巴巴多斯举行的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部长级会议通过的決定提出的。

这次部长级会议的原始提案认识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 57 条将大片海洋区置于沿海国的管辖范围，因此要确保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

这就是说，现在加勒比国家联盟很多成员国，特别是小岛屿国家管辖下的海洋面积比他们的陆地面积多出很多倍，但是与此同时，他们没有必要的财政、人力和机构资源在他们监管的地区捍卫他们的权利、行使管辖权和可持续利用相应

<sup>a</sup> 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如下：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巴巴多斯、伯利兹、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多米尼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牙买加、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委内瑞拉。其联系成员国如下：阿鲁巴、法国（代表法属圭亚那、瓜德罗普岛和马提尼克岛）和荷属安的列斯。八个非自治领土也有资格加入为成员。加勒比国家联盟的网址是 [www.acs-aec.org](http://www.acs-aec.org)。

<sup>b</sup> A/RES/57/261。



的资源。这些挑战靠单方面是无法战胜的，因此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寻求建立多边框架，使他们能够应付管理加勒比海区域国家共有遗产所产生的新的权利和义务。

由于原始提案中提出的承认特殊区的内容已经丧失，因此至少在决议的执行部分国际社会也没有承认加勒比海是一个脆弱的生态系统，共有这一生态系统的很多国家和领土虽然其面积、人口和经济发展水平差别很大，但都不同程度依靠海洋寻求经济发展，大加勒比国家在维护这一遗产时，由于经济、社会、法律、体制、环境和其他方面资源有限而受到损害。

### 技术咨询小组

在第三次首脑会议上，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代表除其他外，在《马格丽塔宣言》第 24 段中重申原始提案具有重大政治意义：

“我们认识到加勒比海是本区域的共同遗产，我们对维护这一无价资产的重视程度非同寻常，为此，我们敦请本区域各国充分考虑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核准的“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决议(A/RES/55/203)的内容，继续采取步骤，推动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

2002 年 3 月 14 日至 15 日在西班牙港举行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加勒比发展和合作委员会(发合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结束之后，次区域总部主任于 2002 年 3 月 25 日会见了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长，提议为了使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拉加经委会/发合会和加勒比国家联盟应根据各自的强项及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努力执行第 55/203 号决议。在这方面，拉加经委会/发合会将发挥技术作用，加勒比国家联盟将维持其政治领导的作用。

随后 2002 年 4 月 4 日至 5 日在西班牙港举行的加勒比国家联盟可持续旅游特别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采取下列措施：

- 原则上同意拉加经委会/发合会的提案，但是加勒比国家联盟的所有成员必须在发合会行动计划中得到承认，有关政治支持的具体建议必须提交加勒比国家联盟部长理事会审议；
- 请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向部长理事会第六次闭会期间筹备会议通报拉加经委会/发合会为进一步执行第 55/203 号决议，以推动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而采取的联合行动的情况。加勒比国家联盟向第六次闭会期间筹备会议提交了一份报告，重申为确保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必须维持加勒比国家联盟的政治领导作

用，敦请其所有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为推动这一进程承诺提供技术资源和表现出政治意愿。

- 秘书长参加了9月9日上述各方在巴巴多斯布里奇顿外交部举行的非正式协商。协商就应遵循的程序达成了一项协定，以便举行一次技术专家小组会议，就如何提出提案提供建议。

**根据现被称为加勒比海倡议技术咨询小组的职权范围，要求该小组帮助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对照关于确保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可持续发展区的提案，审查和评估现有技术数据的质量。小组将帮助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查出在知识和信息方面可能存在的任何差距，而这些差距如果不加以弥合，可能危害联合国大会成功通过一项适当的决议。**

还授权技术咨询小组帮助拟定为弥补公认的知识与信息方面的任何差距而寻求顾问服务的技术准则和/或职权范围，在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需要时，帮其拟定有关顾问能力的建议，目前正在考虑为执行加勒比海倡议的工作请顾问提供所需服务。该小组还对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就加勒比海倡议授权开展的工作结果充当合议评论家(即将确保质量和质量管制)。

在此范围内，技术咨询小组将向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提出建议，说明提出报告(“一揽子”)的最适当和最有效方法，以便可将技术数据用于支持加勒比海决议。该小组还将应要求，在区域或国际论坛充当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或其成员国在加勒比海倡议方面的技术顾问。

### **技术咨询小组的第一次会议**

加勒比海技术咨询小组第一次会议于2003年5月26日在西班牙港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举行。

会议的目的是审查提案的状况和为推动这项提案提出建议，以便实现国际社会承认把加勒比海作为一个特殊的可持续发展区和执行题为“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推行加勒比海区综合管理办法”的大会第57/261号决议。

下列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加勒比工业研究所、加勒比海评估组织、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加勒比次区域总部、海洋事务研究所、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加勒比和毗邻区域小组委员会、巴巴多斯物质发展和环境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协调股和墨西哥湾生态学、渔业和海洋学中心，专家们也以个人身份出席了会议。

会议利用取得进一步进展所必需的一般性战略和政治工作原则，讨论了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的科学、技术和法律工作的各方面问题。

会议认为在推动此项提案时应维持可持续发展的一般性观点，必须更明确界定一个“特殊的可持续发展区”的概念，同时也应努力探索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所设的各种可能的论坛、文书和机制也许也可提供协助，包括审查《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以及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加勒比环境方案(环境方案)、《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范围内的各种选择。

为此目的，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将协助对 Ralph Carnegie 教授和 Derrick Oderson 先生所作的研究进行分析，这两项研究是拉加经委会授权进行的，一项是关于管理和保护加勒比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及维护其资源的现有区域和国际公约及其他文书，另一项是关于管理沿海和海洋区的现有区域办法。

技术咨询小组同意与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如环境规划署、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加勒比和毗邻区域协会，包括区域海洋方案和加勒比环境展望等环境规划署方案和其他相关的区域方案和机构一起探讨合作领域。

今后为了动员加勒比内部对提案的支持，技术咨询小组还将拟定一项战略，以提高本区域适当机构的认识，原因包括须达成一项共识，即若要推动加勒比海提案取得进展，就应鼓励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酌情签署、批准和加入有关法律文书，例如《保护和开发大加勒比区域海洋环境公约》(《卡特赫纳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

最后，技术咨询小组认为，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将在其他机构的支持下，着手拟定一份有关加勒比海提案的资料文件，分发给有关方面，包括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全球和区域机构及其他战略伙伴。在编写本文件时，加勒比国家联盟和拉加经委会正在利用国际顾问的服务完成上述资料文件。

### **加勒比国家联盟和大加勒比的可持续发展**

加勒比国家联盟在大加勒比的贸易、运输、可持续旅游和自然灾害领域继续充当协商、合作和协调行动组织。值得一提的是，最近在上述领域开展了一些活动并取得了成果。

#### **运输**

##### **- 空中运输**

2003 年 11 月部长理事会第九次常会核准了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之间的空中运输协定，并在 2004 年 2 月巴拿马城举行的部长理事会第三次特别会议上开放供签署。在这次会议上，有七个联盟成员国签署了协定，其他成员国表示打算在适当的时候签署该协定。

## - 海运

关于海运,加勒比国家联盟特别基金国家代表理事会成员在 2003 年 11 月 24 日巴拿马城举行的会议上核准了一个综合技术平台执行和操作项目,为优化后勤业务和运输、促进大加勒比区域和区域外贸易提供服务,条件是应当调整项目的数额,以符合业务条例规定的参数,应当为项目找到外部供资,不得让它影响特别基金的预算。

2004 年 2 月,加勒比国家联盟与国际海事组织签订了一项合作协定,与中美洲海运委员会签订了一份谅解备忘录。

## - 港口和海洋数据

2004 年 5 月,加勒比国家联盟与美洲开发银行就数据项目的执行签订一项协定书,该项目所需数额为 150 000 美元,来自自由意大利政府设立并由美洲开发银行管理的一个信托基金。

# A. 贸易发展和对外经济关系

## - 贸易障碍

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根据贸易发展和对外经济关系特别委员会的指示,广泛分发有关贸易障碍的研究结果。

## - 关于大加勒比一体化进程的研究

与拉加经委会协商后,正在考虑是否有可能每年更新这项研究,将区域竞争力的题目列入其中,以便提出一份能够反映贸易协定谈判进展情况的文件。

## - 为保护在大加勒比的投資制定一份框架协定的可能性

最新版的对等保护投资双边协定汇总表已编制完毕并提交贸易发展和对外经济关系特别委员会。决定在部长理事会下一次闭会期间筹备会议上讨论这一主题,并将审议是否有可能在大加勒比一级签订一项协定。

## - 简化报关手续

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与世界贸易组织秘书处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建立的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海关数据系统)区域办事处联系,了解是否有可能就此问题获得技术援助。它还与中美洲经济一体化总条约常设秘书处(中美洲经济一体化秘书处)取得联系,探求是否也有可能就此问题从该组织得到技术援助。

### - 大加勒比综合信息系统

加勒比国家联盟正在挑选一位顾问，就设立一个经济和贸易信息模式及其筹资拟定一项建议。此外，在调查是否有可能建立一个加勒比虚拟市场方面也取得了进展；在这方面，已经对提议作了修改，供贸易特别委员会下一次会议审议。

### - 更新加勒比国家联盟贸易统计

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于 2003 年 12 月完成了最新统计，这份统计可通过加勒比国家联盟网站查阅。

### - 贸易研究清单

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最近更新了贸易研究清单，此项资料可通过加勒比国家联盟网站查阅。

### - 大加勒比商业论坛

举办大加勒比商业论坛的准则已修订完毕并在贸易特别委员会的最近一次会议上通过。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与论坛的组织者定期联系，论坛接着将在多米尼加共和国举行会议。与东道国签订谅解备忘录和组织必要协调的先期工作已经完成。

### - 促进对国际贸易谈判的培训

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与拉丁美洲一体化体系(拉美经济体系)常设秘书处保持定期联系，以便使训练大加勒比一级国际贸易谈判者的活动跟上最新潮流。此外，秘书处还在寻找合作方，以便有可能举行一次研讨会——讲习班，提供国际贸易谈判方面的培训。

### - 相互合作协定

巴拿马共和国签署了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促进贸易和投资组织对等合作协定的加入书，另外八个国家是 2003 年 6 月在促进贸易组织第四次论坛上签署此项加入书的。

## 可持续旅游

### - 《建立加勒比可持续旅游区公约》

目前保存国已收到三个国家的批准书：法国、格林纳达和墨西哥；此外，古巴、巴拿马和委内瑞拉通知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它们已完成国内的批准程序。加勒比国家联盟其余的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正在采取步骤，履行批准此项公约的政治承诺。

2003年10月22日在西班牙港举行的高级别小组会议上审议和批准了修正公约的议定书，此项议定书在2004年2月12日巴拿马城部长理事会特别会议结束时开放供各国签署。当时有七个国家签署了这份文件：巴巴多斯、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和苏里南。

在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和可持续旅游特别委员会提出的行动中，有些是为了协调和协助签署上述两项法律文书。

#### **- 拟定可持续性指标项目**

根据可持续旅游特别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的授权，已签订合同，利用一家咨询公司的服务，编制培训师和技术员手册。第一本培训手册已于2004年2月完成，如原先商定的那样，提交世界旅游组织以供评价。手册在获世界旅游组织批准后，又提交2004年4月27日在哈瓦那举行的可持续旅游特别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第二本技术员培训手册也已完成，可提交2004年6月15日和16日在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总部举行的可持续旅游指标专家组第五次会议，以便批准这两本手册。作为可持续旅游特别委员会第十和十一次会议达成的协定的一项内容，目前正与世界旅游组织协调组织第一次大加勒比区域讲习班，可能于年底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举行。与加勒比国家联盟密切合作的其他相关的国际组织也将参加这次活动，例如加勒比旅游组织、加勒比可持续旅游联盟、加勒比流行病学中心和中美洲一体化体系。

作为建立加勒比可持续旅游区的一个决定性步骤，将提出程序手册，并计划对某些旅游点进行分析。

#### **- 外语培训**

此项目正在执行的第二阶段；第一阶段已于2003年10月成功结束。目标是消除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六国在法语和西班牙语方面的障碍。

在第二阶段开始时，聘用了一名顾问进行可行性研究，将对这一项目的关键内容进行构划和分析，其中包括三种语言、涵盖加勒比国家联盟所有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法国驻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大使馆捐出7 000欧元赞助此项可行性研究。此项研究可望在2004年7月底完成，以供供资机构和可能的执行机构审查，使项目最后定型。

#### **- 促进加勒比国家多目的地旅游的航空公司和旅游业执行长论坛**

2003年12月2日，咨询委员会在马提尼克岛区域中心为项目举行了第二次会议，产生了非凡成果。代表航空公司执行长、旅馆和旅游业运营者、专门机构、旅游业执行长的各位人士和其他人出席了会议。会上讨论了顾问报告中提出的

重大问题，并认为应延长顾问的合同，责成其提出有关大加勒比多目的地一揽子具体建议，提交论坛。

#### - 游客安全项目

加勒比国家联盟打算支持关于设立区域游客安全网络的倡议，并扩大与其他国际组织和国家的联系，以便向可持续旅游特别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提交一份拟议行动计划。

### 自然灾害

#### - 大加勒比抗风灾和地震的建筑物法规

加勒比国家联盟执行了一个题为“大加勒比抗风灾和地震的建筑物最新法规(第一阶段)”项目；已将结果制成光盘并张贴在因特网上。2003年9月，加勒比国家联盟收到了通过一个意大利信托基金提供的数额为150 000美元的无偿技术合作捐款，该基金由美洲开发银行管理，最后项目报告提交给美洲开发银行，银行已作出答复，并赞扬加勒比国家联盟提出详细报告。

该项目的主要目标是减轻和缓和飓风和地震等自然灾害对居民和小型建筑物所造成的损害，为此制定和散发有关风灾和地震抗力的一套最新和全面的区域法规和标准以及提出修订现有法规的建议，以便为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建造安全可靠的小型建筑物确定更佳建筑做法和技术。进一步资料，包括法规文件的大部分内容已输入加勒比国家联盟网站：[www.ace-aec.org](http://www.ace-aec.org)。

自然灾害特别委员会在2003年6月墨西哥城举行的第六次会议上建议根据国家一级对大加勒比抗风灾和地震的建筑物法规进行的分析和讨论结果和加勒比技术建筑物标准协商一致会议的结果，对项目的第二阶段进行评价。

该委员会还建议加勒比国家联盟成员国和联系成员国将光盘送交各自国家负责该领域的国家机构，以供分析和讨论。

#### - 设立灾害后基金

已将题为“灾害后金融机制数据库”的项目成果和最后产出(光盘)提交2004年5月举行的自然灾害特别委员会第八次会议。2004年1月，收到联合王国为赞助举办设立灾害后基金讲习班而捐献的24 000美元。

2004年2月12日，加勒比国家联盟秘书处与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在巴拿马城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2004年2月27日，在西班牙港秘书处总部与加勒比紧急救灾机构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